

西安外事学院文件

西外院人〔2017〕15号

关于深入开展道德作风建设工作通知

各学院、工作部、直属单位：

为了切实加强教职工思想道德和作风建设，进一步优化校风、教风和作风，推进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全面落实。经研究，本学期在全校范围内集中开展道德作风建设工作，强化部门与个人道德作风考核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基本内容

（一）个人考核

1. 自省自修。个人对照《为师修己歌》和“阳明心学”学习内容，每天进行思想作风的自我反思与修正，并写出心得日记（要求 Word 文档电子版）。

正常参加暑期集中培训的教职工，日记检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；参加补课的（补课安排附后），日记检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。

2. 以身示范。从小事做起、从点滴做起，同事之间见面问好；不等不靠，力所能及的事情自己做；捡拾垃圾，自觉保持和维护校园环境和秩序。

3. 利他共荣。主动制止和纠正他人乱扔垃圾、公共场所抽烟、举止不雅等不良行为。

（二）部门考核

1. 部门道德作风建设工作组与实施情况。
2. 部门及所属教职工道德作风建设成效。

二、主要任务和措施

（一）小组

本学期每周三下午，各小组必须组织全体成员进行交流与评议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. “阳明心学”学习交流和讨论。
2. 检查评议小组成员心得日记，评选推荐每周优秀日记。
3. 自查自省、相互监督，检查评议成员践行《为师修己歌》基本要求的具体行动。
4. 对小组学习和成员道德作风方面存在问题进行分析，提出评议意见和改进措施。

5. 中心组成员日常参加并督导本部门各小组的交流与评议，学校如有统一安排时提前通知（学校领导轮流参加各部门讨论）。

小组交流评议要由专人负责记录，作为检查、考核的重要依据。各小组需于每周三 18 时前，将本组成员的心得日记及优秀日记（至少 1 篇）汇总后报所属部门。

（二）部门

1. 认真制定本部门道德作风建设工作计划，严密实施。

2. 每周三组织检查所属各小组交流和评议开展情况，以小组为单元汇总教职工心得日记，以本部门小组数的 50% 遴选优秀日记，于当日 20 时前报行政部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。

3. 结合实际举办本部门学习交流和评议会，推进部门、小组和个人学习整改。

4. 指派有关负责同志牵头，成立多支师生道德作风检查组，监督、检查、记录师生作风行为（以本部门范围为主，也可检查全校范围），于每天 18 时前将检查情况汇总后报行政部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。

5. 负责本部门副职以下教职员工道德作风评议和考核。

（三）学校

1. 部署、督查全校各部门、各小组和全体教职工道德作风建设工作的开展。

2. 抽调机关、纪检等部门干部和学生骨干，成立多支督察组，

组织全校检查并每天汇总反馈。

3. 每周三安排对各部门、小组进行巡视检查，汇总全校教职工心得日记，并在校园网上开辟专栏择优发布。对不按要求组织参加的部门、小组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。

4. 本学期末组织全校学习和评议。

5. 负责各部门及各工作部部长、学院院长、直属单位负责人的考核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道德作风建设工作是实现我校“追赶超越”的基础和关键，各部门对此要高度重视，部门一把手作为本部门的道德作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，要亲力亲为，抓好研究部署，制定本部门详细的建设工作实施计划和考核方案，全力推进、务求实效。学校将根据部门及个人考核结果严格实施奖惩。

（二）各部门和学校要紧密联动，发动全校师生广泛参与，形成两级督查督导机制，明察暗访，严督实导，促进全校人员相互监督，相互改进。对于发现问题要如实、及时记录、反馈和汇总，作为考核依据。

（三）各部门道德作风建设工作计划、联络人名单请于 9 月 10 日前报送行政部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。本学期的考核工作在 12 月份进行，12 月 31 日前，各部门将所属人员的考核结果报送至行政部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。

(四) 本通知与学校《关于持续开展学习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专题活动的通知》结合实施。此前规定与本通知不符的，以本通知为准。

(五) 行政部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专项工作联络人：周正辉、孔令洋，电话：88751279，邮箱：ymxx@xaiu.edu.cn。

附：中国传统文化培训补课安排



附件：

中国传统文化培训补课安排

时间：9月23日,10月14日、21日、28日,11月4日全天。上午：8:00—12:00；下午14:00—18:00。

地点：学术苑2号报告厅。